

中御門家記録

長勲題



四元





非職事雲容所役

付羽林要抄

被聽昇殿後進退事

正月

朔日御藥事

二三日同

小朝拜事

節會事

二日殿上訓辭事

或用三日

五日初位議事

或有障之時
用六日

七日節會事

十四日御拜會殿上論義事



十五日兵部省^手番事

十六日節會事

十八日賭弓事

今月除目事

或日吉近代
延及中下旬

二月

李御讀經事

初日第二

三月

三日所燈事

中平日在清水臨寺祭事

四月

朔日更衣事

上申日平野祭事

八日灌佛事

中午日赤肉親王御禊事

中未日所覽女騎新馬事

同日敬言固事

中酉日賀茂祭事

或
或用下旬

五月

取勝誦事 無或日

六月

朔日供忌天御膳事

十一日神今食行幸事

七月

七日乞巧奠事

十四日御分丸事

廿七日相櫟仁合事

或
玄用也九月

廿八日相櫟仁合事

八月

李所讀經事

九月

三日湯燈事

十一日伴勢例幣行幸事

十月

朔日更衣事

六日弓場始事

十一月

朔日供忌火清膳事

上申日平野祭事

同日春日祭事

廿七日五節祭入事

寅日事 卯日事

辰日事

十二月

朔日供忌火御膳事

十一日神今食事

十九日新井祭事
晦日退饗事

臨時雜事

七瀬御祓事 付晦日祓

行幸 用巡方帶着靴如常

非編事雲容所役抄

殿之侍臣被聽昇殿之後所藏小舍人來告

其由即於便所給祿物謝遣還昇小舍人同奉

次擇日次申慶賀於所人

仙院殿下當時后宮大臣家必可奉云以外

且依時之權勢且可依私志欽但內并太上天

皇之外不拜踏只再拜畢退出主人不許坐

所并物忌之所不拜雖物忌觸其齒於家

人建心內奉如侍從湯殿介南殿故實也奉膳陣長膳陣

非個橋邊相待藏人之到來藏人相逢歸拜登

奏聞之後還來仰聞食由舞踏儀如常次与湯

於僮僕昇及於當脫履懸膝於長押行候外

座五位下賜當火次藏人付筒注付官位姓名也若為

令居湯讀次隨侍中之氣也着墨盤如秋膏

畢板箸候本座項之退出三筒日着束帶案

仕當御物忌之時或候下侍邊退出或又不案

物者三个日之間每日可案仕也次以吉日對

膳供^時先陪膳四位魚必可尋知也若可相語

也宰公龍之時侍中加催之間自及深更非無其

煩欵供膳之儀先采女二人午一刻昇立清臺盤

於鬼間格子外陪膳衆仕之後藏人仰云所膳

宿馬頭盤未以孔采女應之供馬頭盤於一御

臺盤中央有箸題等次陪膳昇一清臺盤六位昇

其後陪膳八鬼間稱敬言昇二御臺盤六位未

早之初供清膳之人必取蓋盤以无手取者盤若

向敬言昇跪于二御臺盤東頭打殿清膳

御臺盤之東東陪膳取居之後還出果案蓋

盤之人直向御膳宿返給之雖逢清盤不敬言

折他御盤未豈退清厨子上件清厨子進物所

御厨子所采未藏人相替供之雖四位五位奉次藏

人奏清膳供^由主上著清之後陪膳喫

男共藏人稱唯仰云罷藏人來殿上西戶下

自又同前次藏人持案退盤即撤臺盤人

款殿之時雖四位五位同勤其役次供夕膳儀同

朝凡初勤陪膳并役供之人必供朝膳次擇日宿侍

夕臺盤以後着直衣奴袴未奉宿侍復之後主

殿司寄疊垂幕夏之時無幕藏人等付宿殿上人

同之歇殿上人以合子為枕故實也至明日給之後

退出直廬着尋常宿裝束昇殿朝臺盤

以後隨取勢可退出歇宿侍之条或供膳之後勤

之或以前勤之只可隨取勢凡為侍臣者宿侍

時須候殿上其由見寬平遺誠然而自中

暴風雷雨夜尚可催所邊歇殿上若鬼同邊

也可隨便也凡廿日十夜之勤不可懈怠

凡殿上之出入不住雅意觸於藏人可左右之每日

陪膳四位一人近衛司一人五位一人藏人三人可推也

花族之此車競出之間頗以喧嘩者也

凡持小庭不小急不吐吐而近代動不物制法飲凡

臣被奉之時若催在上方者逐電起座大細言已下

不可立人但末代之事不可不忖隨時可思慮之

凡主上出御殿上之時逐電起座若蒙綸言者

可惟當脫衣卸倚子者可惟小板敷也無拍

者可惟下侍邊若可向凡末二點以後着束帶

一奉內着宿狀衣束之時不給日之上已忌隄防者也

祝朝夕供膳之時宿衣人縱本自雖祖惟逐

電可退下便所簡注人粗見近例近習之英雄頗

黷胡威猥以往及不忠之基也

凡雨貫首束帶之時雖非職雲容着宿衣者

不得惟殿上但見相憚之氣色若優之者強不

可是衣然當車中狀衣束之人至惟殿上矣凡出入之時不通用布政

門陣公事之時大臣下不渡南殿階前近來官人處

不通右青瑣門出居進束不往及龍口戶僧用法

無拍事之時不渡清涼殿御前并朝餉夜陰

無憚夜陰凡公卿被惟殿上外座之時不往及其後

着當可左右

凡藏人頭之外不往及殿上奧座又非職雲容

於殿上高聲呼主殿司尤非也

凡宿衣之時往及路自待賢門經修明門陰明門

秦殿

上衣冠之時已刻心後敢不通陽明

夜陰之間無其妨束帶之時自和德門經

露臺入自南殿中戶。明義無名神仙木門。袞

八也和德門中不入僮僕又留劔笏矣又有官政

之日上御衮着尤衛門陣座

建春之時氣內侍

臣頗有作法先芻於左衛門陣小屋下氣色示

上卿之被目之間入架戶從此間往及僮僕等

心之逝代殆無以禮云

禮賓之時未過轅通少路都留唯過其真疑人疑

過伴少路者直以可表內云但大張家非

以限者也

一年之內雖多公務非臆雲客所侵非

爰仍於其要聊以錄之加之禁外雜事

陣頭公事。盡从省略。抑餘期相遇當世。

之有職。須散蒙霧歛。

西月

親日司供御藥

二三月間之

藏人令奉仕清涼殿并裝束令催所司殿上

人奉仕後取去年十二月晦日行事侍中定其人

三人書紙屋戶押殿上角柱元日四日二日五位三日

堪大飲者之近代不必然花隨其催出自上戶著孫

廂四座雖有其座只懸膝許也次女藏人供御臺

二本自鬼間藥司亦催右青瑛門內次供天酒

三度先藥子嘗之後獻清前所飲每度賜

之後取人每度飲之首御盃於座邊次賜第

三版之印盤退也說置中臺盤上施又置小板

數近代人多用戸服欵今日袂衣束人帶如常

依為節會日用巡方奧袋於二三日者用九韞帶

同日小朝拜事

開白若一上御已下奉弓場殿令頭若藏人奏

小朝拜可催之由勅許之後奉仕所袂衣束

主上著御人倚子沙靴次大自已下殿上六位上

著靴端笏六位束府入自仙華門出東庭拜

拜為一列四位五位一列六位一列在五位除上賜六人

外之代必不立以水為上天位重行列立

同日節會

百御出之時殿上人著階下座不必無別所役
但還淨入夜之時秉胎燭案向南殿惟露臺
邊非職雲客不入戶內矣

二日殿上測辭或用三日

甫貫首已下於殿上有盃酌事絃管屬文之
人隨其催獻朗詠雜藝未無定法或以及祖
但天下無為之時有此事

五日叙立義日次有陣之時
藏人令奉壯壯衣束依喚公卿家著於前座

之後依頭若行事藏人之催殿上五位六位居
火櫬衝重木其儀先於小板數取火櫬主殿官人傳之

出殿上戶經東筆貝子數昇自孫廟第四間居

殿下御座前通才四間南柱合惟回座給次經筆貝子

軟昇第三間通南柱居大臣座前并納言案議

座前大官座在才三間迫小柱數之
納言座在才二間已上西面小上宰相在才一間橫座並上

各居退還之時右還連入次居衝室同前

內藏官人於小上賜執飯折櫬下賜取菜折櫬電

執數傳之

飲宴各菜拊橫柳如此役送之人雖渡御前
不居例也依為大禮歟當所物忌之時依藏人之儀
前日夕奉龍他事同之

七日節會

大略節日但預加級之時必可立叙列其儀用門之

後隨呂二省輔文武官叙人自兼明門案入

廉文官從之兵部列三舞臺左右文官左武官右與位童行列立省輔

唱其名以牙給位訖左右叙人經列前進跪輔右

標右方准可知依旁文武給位訖一度舞臺退

十四日節會殿上論義事

侍臣相加取之凡僧新殿上四位以下取之威儀師

祿藏人取之各就本座賜之當所物忌之時於南殿

有以事賜祿儀同前但拊笏給之

十五日兵部省手番事

近來隨本省申自殿上定遣射手侍臣如欲試

強之後退初云大略有若已之公事歟

十六日節會事

其儀同他節舍多及夜陰欽

十八日賭弓事

奉仕弓場御裝束一刻限宸儀出所下目多

座府將佐奏矢其儀如職事奏文書

但有地下將佐之時

奏之次四府引射

天皇出所弓場

束帶

已下扈從次第事人及才

奉定

度之間賜衝重

出居云卿木

由膳官

次供所膳

所臺二本居菓子下物陪膳藏人及役送西佐花

警蹕但取才二臺之人不警蹕

三度射有勝負

取引箭

節恭捧矢

今月除目事

式目土見也近代延及中下旬

其儀同叙位三日行之御物忌時月卿雲客所

參籠也

二月

李御讀經事

式延及三月

初後日五位四人奉仕堂童子行事藏人前日定

其八人押殿上角柱

發願結願各四人

威儀師擊磬之

後依雜看座

左方堂童子孫 廟才六間西上水而仍件方堂童子事未終

無以可憫昆明昆池南童子頭上他堂童子一准之右方堂童子

座在南廊木板數押年中行事障子儲之西上南面

唱唄之

後左右起座分花莒其儀經以卿座前

為座在孫廂南才

二間至丁散花机下

件机在才三間

跪取花莒

先上賜瓦之相分授下賜

左方上賜昇自額間分僧細同下賜從之但下

分凡僧欽右方下賜昇自南才一間共為衆僧

威儀師再

各分

花莒之後還着本座法用

喂師不分

後南方堂童子起座取花莒經本路返貴机

上下賜取之花莒傳上賜令並之各呈後不

着座直人退入右廂童子不長同

今日束帶如例

第二日有引茶事朝夕座昇之後被行之西

位一人

為陪膳持灑水去器

五位一人

為甘葛煎火陪膳但無持物

六位三人

若

去器廿口許折數持之人入甘葛煎火出土器持人持茶之瓶子茶代用朴迎代例也

并五人雁行

先四位灑

水於僧手

以條葉灑之

其路自孫廂

小行至丁額間昇座上先灑僧細以下立孫廂才

進寄丁凡僧座下灑水退入以位取土哭哭

入甘葛煎火并茶末每僧座次第授之退入

僧各

飲之

三月

三日御燈事

陪膳役供事

其儀垂東廊法座孫底才三間供御座小西主上

出河之後帶內藏寮供御贖物陪膳四位人

宸先高坏中自殿上戶經東坐見子數自才四間供之

供供六位一人取以高坏同道才四間長押下下跪

授陪膳之後尔還入次宮主捧大麻自仙

花門參入陪膳於長橋東取之經本路獻之

主上會無各之後及合言善合之及合言生

膳役供共不如无參進撤御贖物陪膳取之次上臈

職事獻法笏次有御拜矣

近代頭五位藏人必勤件役但有故障之時

雖非職依催所勤仕也

中午日在清水臨時祭事

第人并庭役事遲明分給舞人陪從裝束其儀起自臺盤

一所第二間至下御扶衣物所引總懸件裝束未

曉更行事病舞人陪從參進之後主上出河

會懸之

鬼同次舞人位階次才賜裝束

經清裝物所前次才進寄元

退中著美醜衣裝束或壯年人裝束

位從新并下衆舞人本初

藏人取之給出納人人傳給各所從次有御祥其後

蜜東庇御簾第五間奉仕御裝束南面宮主獻

大麻內花供御贖物儀大略如御燈但宮主座小

頗東養軍數回座為使座中清坊宮主入仙華

門著座次使出同門著巡方真袋吹舞人引所馬

八自龍口戶所後有御祥之間使捧幣立入

東其儀探庇南先三間數藝代立御停子當

河竹臺東頭數綠端括一枚東西為垣下之御座

通仁壽殿西御南一行數黃端括一枚南北為使舞

人歌人座哥人座在北南廊壁下數黃端括東西三行數之

為侍長座但為同廊南面數同法為病人所座

次藏司官人各使舞人下饌次宸儀出御趨塵

所草鞋次公卿依品中仙華門著壁下座次病人

頭兼作品使山下入自瀟口戶來著御前

座次一獻病人及若內花及勸使已下難也次二獻上賜

取瓶子女位病人勸陪從

勸使仍上五位取瓶子其儀為起座入仙華門瓦盃就使座南端
一指執使一着恒下座上為取衛室入仙華門右恒下為座前殿上
從一人勸陪從座所眾瓦瓶子次三獻 勸起座勸使如初
經本盃之後為着恒下座居衛室 以上為瓦瓶子但使
同前次使起座就恒下座上為盃執為傳 煖使復本座次上賜
之役目一舞人起座催如給盃一復本座盃酌流行如常
管瓦瓶子人能可用以陪從座為二獻之

次藏人立捧頭花女螺盃銅盃次四獻其儀如初
次八獻如初 或為不着恒下 次三盃盃四座 難也一所
座直被退出 眾使之次

殿上四位二人取重盃盃自舞人座後仍因座末着

因座才勸之五位一人着陪從座上之因座勸

先上卿取藤花使座前捧花之次為次給盃

梯次藏人从已下四位五位來陪從座前給之款冬

次使中退出次宸儀入御次撤庭中座次給盃

圓座 當才三間簪子并 次中卿以公卿着座次侍

仙華門壁下座次藏人頭依仰品使以下次

使哥人等於吳竹東从鼓歌笛 誰四三人 次舞

人參進列舞 一舞出自仁壽殿西庇東 舞三間自餘隨之先駝河舞次求子祖

謁使已下退中次入沙 鄉以下退出

今日人裝束 鄉如常

殿上人

束帶如常鼻切履今日不著

是非失礼寤座之間無便起居

青摺付赤紕尤此摺襦半臂下重衾

方付之

上當也又必著打衣裏老之人或不著之

春時打衣下不重綿衣久臨時祭時散

綿衣一領故實也春綵冠螺鈿野大巾帛

皮虎鞘緝地平緒系鞋土用之隨身二

人著褐冠蠶脰巾卷靴但神往行素

舞人時用特胡公錄

陪從

當曲音摺束帶也

三獻

實房卿

着垣下

墮

依為使

又不被勸坏

在壁下座

三獻實國以下着垣下

早速被退起隆雪之實房卿目使降房

朝臣人捧笏取坏奉進擬之瓶子宗賴

相從實房目一舞成定人奉進傳坏之間

使復座一舞給盃復座

四獻同前

八獻直下

四月

朔日更衣事

藏人令供夏所座雖無方殿所出在上人必入
平座見案今日收衣束無文冠夏祀白纓半臂
下龍衣省却人雖平白張單衣例表袴雖後
但省老病人不著纓羅例也今日以後宿衣之時
執更不着直衣并冬祀著同指貫藏人頭著
夏直衣之後非職改之御襪之比多改之歟

上申日平野祭事

殿上五位奉仕使役行事藏人依巡催之帶鈕

便螺鈿金但金纓非束府尚用巡方真袋以事知

自中古之往古敢不帶銘方之當日早且志

奏宣命之後於殿上召使出小板敷賜宣命

或公陣座賜之次御次宮主著座次供御贖物

以同使出自仙華門著座宮主座在東北面御襪

主退如有御拜其間使梓笏捧幣立御

拜後使直幣退出次入御使退中儀陪從舞人幣物未

相從先渡南殿階前經陣座前中宣仁門入尤

青瑯門更出和德門自建春達智門是故實

也今日奉仕使之人雖不奉賜今日之夕不得明日之日蓋例也

八日灌佛事

若遇神事

藏人奉仕中殿庇御裝束次以若花人奏事由御座定之後若居着座次以卿依次出御儕子前

件布施行事若人並令並景板數臨時若人傳奉之

就布施机下

置之

張廟才二間去長押二許尺多

校笏小指若座次侍臣又依次

取自新布施安同机歸入殿上但其數漸多之時置

衣箱蓋安庇才二間次灌道寺師入自灌口戶昇東階

參着弟子僧三口同以着座次導師就散花机下

取花蓋法用吹就鉢机下取金銀杓乍立歎讚復

座次為依次灌佛次藏人頭巾后中少拍并四位

位古位灌之

其代右上人四位位下過一西人古位一人灌之

其道經贊子數

入自慈願才五間昇同廟長押^{上西}南三度膝行寄鉢

机^下

灌佛臺小以立机二脚五支水杓杓机在銅鉢五仁威也水中夾威白水依

為淨料不酌置杓之机在水机杓友內銅杓之友安盤上在南方淨料也

黑漆二支在水以是人給料也

跪取黑漆杓

杓而級聖角

灌

級水置杓之

置杓

兩三度都

行向坤合掌一

拜

拜

拜也

左還從本路退入公卿已下六位已上皆同

之但九条及一族入自德成之中身四間出自同五間

是遙柱往反之間以鈎鞘為不令兩柱多小野家

一族出入才之間他家用此說也次賜御導師被

物次僧退下為退下次右居退下次下御簾外

唐薩佛人是行事病人達布施物道寺師房

布施法

用上幣

大御五位

大中御衣四位

奏議并三位三位

四位五位二位

改取上品紙四枚裏之附白枝其上書名二字為下

六位以上皆同之但小野宮殿一族公卿書官不出右

至于非奏議者同他家今日壯年之輩著改白

重裝衣束

中午日

齊內親王御禮事

當日早且於中殿前庭移人牛遣院又覽所位從

同坐之殿上人奉仕垣下座行事藏人一藏病人侵之

昨日書垣下押殿上禪日四位二人五位二人六位二人

後朝其數同之但倫見頃年例以大臣子姓姪當將
花溪為還三日垣下以次之事為禊日垣下仍近代
動有舉緣之人欽往古只以省德人入之非凡事又奉
河原所取前駉馬祿物例也猥以退中尤以不穩便
矣

中未午日所役女騎馬事

近代絕無此事藏人頭點定之行事為人所充
催殿上西位已下也

上朝同陳宮儀事府將佐已下之儀素府之侍臣奏

纓懸綬帶野鈕帶壘胡錄昇殿宿衣之時同之俱
奉仕陪膳之四位斬足脫弓鈕祗催下役供者帶胡錄
無憚倚弓出使所許也

中或自日賀茂參事或用下自

於林下裏近衛使役人所陪從未之間殿上人無別
所役無故障之事着束帶所奉祈院也又訪近
素府使例也

還音為恒下之者必奉本院着座取祿退中近代

動有奉之輩非也

五月

寂勝誦事

無式目一系院所定
長德年中限永年所被始行也

御裝束儀撤清涼殿所物未母屋廂懸幡花幔
代如恒所帳內安所佛供香花燈明御帳四角立
立天座所帳北頭立聖供机東座第四間立礼盤
高座未弦廂才四間立所經卷机并散花行香机
傍額間障子數兩面端佑為證義者座

一間至三間數月佑為几僧集師座
數黃端佑為較亮座

座北南廊壁下儲出居住如恒殿上戸前數黃
端佑為侍臣座

為堂童子座
座事始之後較半鐘次出居著座次公卿著座次
證義者率眾僧入自仙華門著座誦讀師登

高座之後威儀師較半磬
堂童子著座唱唄

之後左右各就散花机下

取花莖左方上薦入自額間賊證義者下薦經云
鄉座前入自第一間賊証元出自才二間著座
右方上薦入自第一間更經母屋才二間賊僧經師
出本路著座同下薦自才一間斜行到丁母屋
自僧經師著座上更以行賊凡僧經師經
本路著座又設云左方上薦賊證義者同下薦賊凡僧經師
法用之後堂童子各經本路取花莖安机上
退入誦演事有行香事為不足之時坐

此居廟下項之被賊人取也又僧經是下公卿是

今日之間堂童子殿上五位相代勤仕為人
前日書其人押角柱如常初後後在藏人
入之但必不然隨時高量而已

六月

朔日供忌火御膳事

屏明藏人令采女昇之御臺盤於度殿陪膳四位

自去夜所催龍也先付為房供所

之後陪膳

着束帶從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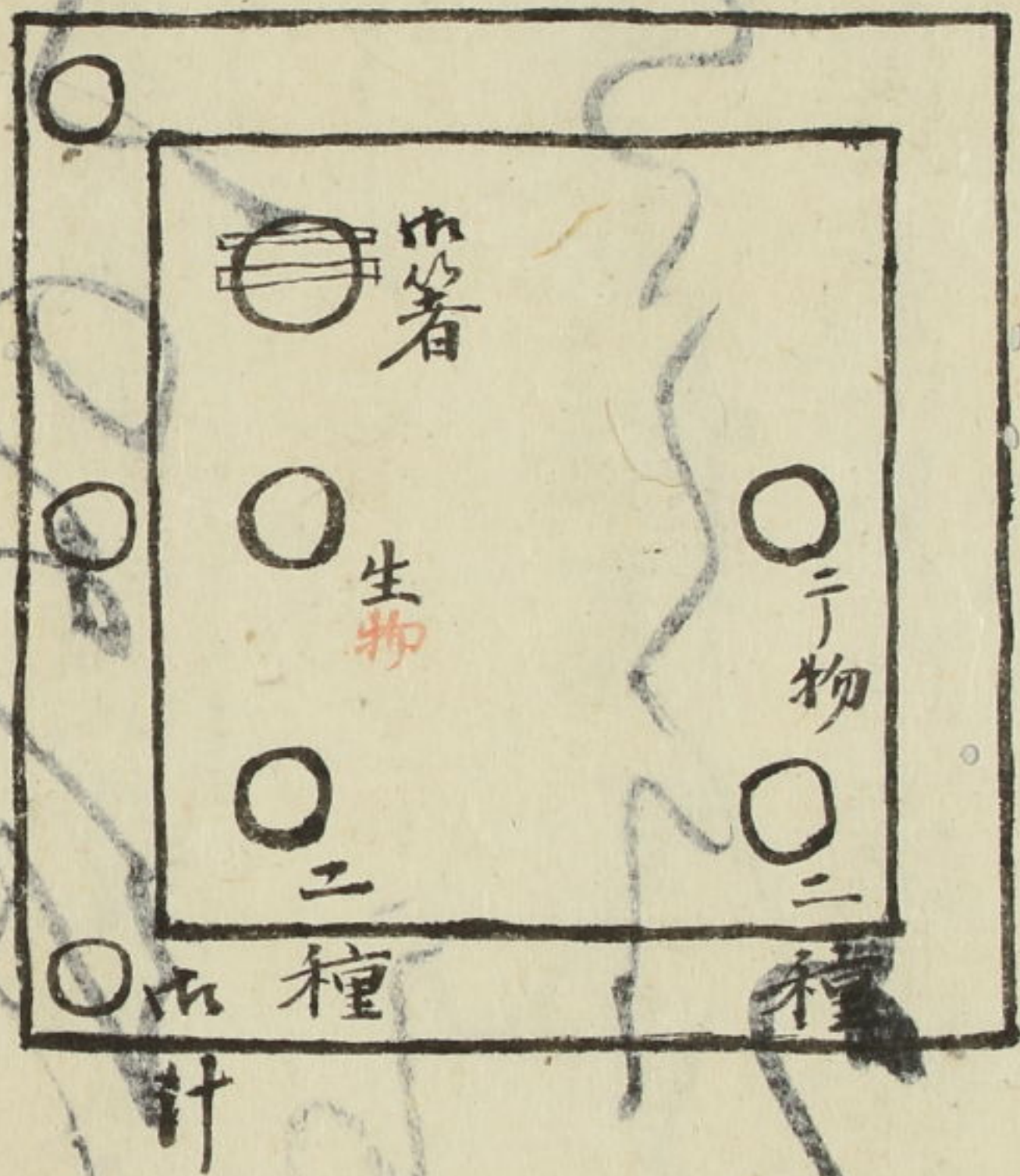
昇御臺盤一脚

昇後

不稱敬言

或用布袴

但呂男共仰撒由如例藏人不養其陪膳由付
於房奏之供膳作法見卷五



大床子御座在之

十一日神今食行幸事

而湯反事

無敬言雖鈴奏為註下前行前日行幸於人注殿

上人失名給神祇官仍隨小忌之令至所供奉也供定

火御反油之後火忌之人不昇殿凡今日庵後人除

柄殿下之外皆著小忌衣行事於人於小舍人令賦之案仕之後於所忌不著祀上著之

府之宰相懸綬用囊胡錄時繪鈕近來司同之

束兵束之亦雖不供奉為雲上之束府同用囊胡

錄五位已上皆著縫腋惟御後至下六位者平收衣

束引布帶著系鞋用平緒入虎但檢非使用平胡

錄於廷尉府生已下褐衣蠶袴用囊胡錄四位下

為常束帶用淺履如例殿上四位五位之中一人藏

一人於中院奉仕御湯殿是山陰西文勸修寺之種淡

戶勤仕也其儀入御神殿之後御湯殿役人三人衆北

腰戶下依天氣於同壁下各著今文件役職事

近來司之間多有其便力未府者先解弓箭脫表

衣下龍衣鞆未昇殿或不脫六位脫祀著今友或脫下襲

立戶下即以主殿官人令取御湯藏人計之以上儀

役人先試御湯寒溫以尤手搖次縫殿寮執浸布

合七度次縫殿寮執浸布

司供情御湯殿役藏人未於戶外次第令催獻同役

上藏人公長押上傳進之次主水司供御平水御湯

殿役人帶四品之時即奉仕陪膳為五位之時藏人

頭奉仕之去康熙五年十月神今食常會行幸之時尤於寶隆朝臣內湯役人等俄以他行

後忠朝日更奉仕次召御湯役人小忌上以下催行次

第事七刻供曉膳一寅刻還宮大忌上之於院

明門外握前名謁右近次將同之

十二日供解祈御膳

遲明供之其儀大略如朔日是火御膳儀

七月

七日乞巧奠事

於中殿東寢奠之藏人終夜監臨之或有絲
之興堪能之侍臣惟於廂開其事近代終以無
所也矣

十習御覽事

御殿於廂內藏寮并條覽供雜色而充從青
櫛門不設之膳行轂上藏人奏事由以雜色以

下舍役之多近代殿上人必相加勤此役但自小板敷
運之如舊記者雖殿上人獨自青櫛門可運之
於事可依當時之會釋欽供之後於中殿中有
所拜舞亦拜之時也代

廿七日相櫟召合事

或用廿八九月之

光前日一兩日有內取事於中殿東庭有軍
引建慢數重制限至上帝廟中大將并中
將之外全以不參入推以見物之輩頗以有與透

事努力人可用心以合儀於南殿被行之出御
後雲容着階下座無別所役供膳清膳之間勤
役送祥也諸束將裝束如節會事有勝質
舞

廿八日御覽相撲事

同御南殿侍臣無別所役供膳如昨因食膏
樂如常

八月季御讀經事

或九月季義一同春宴無別奉事

三日御燈事

其儀同三月

十日仔勢例幣行幸事

不當御物忌之時行幸八省院侍臣扈從儀如

中院行幸月卿雲容今日着束帶宿

祀之時一重之衣往古自今日用之近代八月晦日用

七月

朔日更衣事

其儀同四月押於省衣者藏人頭着冬直衣之
後非職雲客改之貫首二人之內雖一人相改之後
無彈着近用之而代兩貫首被着之後非職所着
用也十月以後不着直衣以常服夏省祀同奴禱用
之又稱紫莞色自去月晦日用冬指貫也夏祀
雖用冬指貫冬祀不着用之反指貫也為初或
雲客十月一日着冬直衣之是唯為七衆人斷腸
一身於取招此事能可用心也

禮人率侍馬達殿門裝束刻限震儀書部祀堂

出居中少將各取弓梓矢着座御座之間中居禱
警蹕次中居左右近將監令懸的或次出居後渡階
下向左杖台公卿人依次着座各取弓箭而廟而壁下
次侍臣無名門內數其同以着座各梓矢次藏人撤御射席
次撤臣下射席次出居仰合替的次矢取內豎着座
次頭若藏人就上卿座前仰能射人能次以所掌各
書者勤之代多取副簡硯未於弓矢案進就上
中人御座前置硯弓未進次隨上卿氣色書別射平

^{本定}會人度數募物等次所掌捧簡起座給天師次

所掌十一唱名

射手稱准
念人不稱

次所掌著的座次藏人

懸內欵寮懸物以藏人二人昇之立射子錢机次懸

君玄懸物次第射之一度給安重於五位在

役之自無名門往及無別儀居之鄉前左右及

退入次給出居的付未饌及二度之間御厨子所供

菓子下物花人及仕陪膳四位若五位役送其

儀同賭弓三度之的付取竹筒硯退還於上座步

次勝方為侍自於弓場再拜退出異位重行次在

宰相中將稱警蹕

十月

朔日供惠火御膳事

其儀同六月

上申日平野祭事

其儀同四月

同日春日祭事

其儀同二月

未日使立

五節事

去月被定其人上達了二人
受領二人或上或二人

張臺
中亡日夜

其儀入夜自北陣

玄輝門 又節未入 以常寧殿
力以節所

殿上人引群行向一家公卿若受領獻之時依其語

扶持也着直衣束衣束雖非雜物頗可用欵又

必可着深香之是舊例也而近代會多用淺履狹

指貫之後頗不穩事也但可依時儀上獨醒有何

益乎於雨雪夜者尚必可用深履也舞姬狀衣束

後 主上度節長其臺 常寧殿內 節直衣藏於
河指貫淺履也或白深履 親賜之此並小車座

後步後花人之下 更脂燭皆奉

主上入師大師

後舞姬末次才奉張臺臺女二人

一人持薰爐 下仕

二人各以相從雲客傍之往及舞姬皆奉之後行事

藏人同戶惟以同雲客於后町廊邊每年更脂

燭鼓動其同怖畏尤多能可致用心上張臺試

還御儀如初抑今夜为大歌垣下四位之位皆着束

帶 不帶 而近代之位之外漸以不着陵遲之基也

寅日事

兩貫首以下早且參殿上近來或及午後飲各著楚、直衣

如群如常此間朗詠雜藝云云無官項之項加多願藏人

他藏人未願藏人參進勸盃隨時有鄉食應事地

惟木板座祖褐著當皆有通渡殿并朝餉出御湯殿介

更東折旋於微殿細殿前迴五節所次參當時后

文并祈院等日暮所遠之時及明日參入夜奉

御前試御狀衣束中久德廟立通舞姬未依次參上

舞人於南殿西腰戶下禁案陪從國八人今夜

舞姬未依次參上舞姬未依次參上

舞姬參上人大歌未發哥笛名謁舞姬未次

第退下藏人以間優遊飲宴都雅記錄雖似狼藉

皆是舊回貫也

同外日事

殿上測如昨日無禁割割之時人改昨日裝束今日有

御鏡童女事其儀岳東廂御簾才三間供御座

以石皮壇并二間未為石文御座定後近習公卿四

輩著直衣惟筆貝子數次童女下仕未次才參上

前上臈童女二人參進其路自養香殿馬道將
自同殿南簷子出西戶自新造長橋至于第六間之
間相制雲客逗留簷子數童女昇孫廟南行催
弟一兩相制人隨催自簷子數參進扶持之次同下
二人下養香殿西階催進中苑人扶持之次童女下
仕未參進後呂雲客令直童女扇以藏人令直
下仕扇御執人自本路還入武刻行幸中院其
儀如神今食

先導明解神游其儀如前

今日節也會有出所侍臣著小忌庵從日陰
小忌半臂下龍衣如常
赤紐付右九韞帶
冰帳可慎之
四簡日之間雲上之吏如踏薄

下酉日賀茂德時參事

太略同三月儀

但有還立所樂四位
女佐勸盃事

十二月

朔日供忌火御飯事

其儀如去月

土日神今食

其儀如六月

翌日供解所涉粥如例

十九日御佛名事

限三今日被行

藏人奉仕御裝束於法殿被行之侍臣奉仕

堂皇子如例又每夜有名謁始自公卿侍臣至

于瀧口所庇稱名六位已下加姓又位已上只唱名位

階次第能可存知事也

晦日追儆事

無有故章者必可奉^難王度印殿之間^{ナリ}遂^{ナリ}電^{ナリ}格^{ナリ}子^{ナリ}自^{ナリ}加^{ナリ}相^{ナリ}急^{ナリ}奉^{ナリ}之^{ナリ}軍^{ナリ}式^{ナリ}及^{ナリ}落^{ナリ}冠^{ナリ}能^{ナリ}可^{ナリ}用^{ナリ}心^{ナリ}欽^{ナリ}格^{ナリ}子^{ナリ}

後自鬼間方參入是全說也

臨時難事

七瀬御被

付賜御被

依藏人之催刻限着束帶參內使五位七人須奉勤

也而多分不過五六輩欽為下聽之者向寂末瀬又相

為一表不例也

主上御湯令撫給之後被置

御被物如臺盤所藏中隨侍中之命侍就座

前次第取之發向其所每瀬御為人小舍人奉侍

相^{平之}相副御祓^{手之}衣自取之如初獻其盤^{平之}所^{手之}行幸^{平之}用巡方着靴如常

國忌

二宮大饗

於玄輝門廊夜行之

宇佐使

已上逐可注出

或記云^{或記云}殿上人故實之簡封後奉殿上人硯水未乾以前

又簡封之^給後上^給供膳人終日^給夜

又^給寺外宿使^給兼人終日^給又^給寺外宿使^給兼人終日^給

此書者故二条右金吾所抄出也^有本可^有以家

而依先年不^給事紛失^給以^給他本^給書之

當他家以之為證^尚人所^尚本有書寫之誤能

可見^尚然^尚

僻字未能^尚可見直欽

文永八年七月^尚日以二佐中將殿^尚本^尚書之

弘安五年七月上旬以冷泉中將^尚教^尚本^尚書^尚鳳^尚

右親事亞將藤原判

正應六年美四月十四日以鷹司宰相之太書

寫之一僻字能可扶合欵

羽林抄出

朝親行幸テラキニ雖元三事日之內結業日

隨身袴必用深分

但刷付上達部著

裝束束大於次物也

呂作之後帶弓袋

遠前行幸時或並有呂作

時刻

出御而殿內侍取鈕墨惟前後

鈕前

上臈次將扶

次於南殿御帳後戶北內侍進東西

鈕東

及用如

常左次物也自政門

不踏橋經南砌并抄細言

到自見

花門外

於所

右次將入自月花門

於門外

著靴

率御與長隨身等經階下月日花門下於立

御車於門前橋上左右次將副御車左右次將副御車

御車中均者在右列與御車中均者在右列與

過前間指離列相從過前間指離列相從

左右大將進立南階東西王將列立之左右大將進立南階東西王將列立之

中左右相監引陣進立中左右相監引陣進立

率進東開左掖門率進東開左掖門

少納言奏鈴一惟御車於南階上筆貝子少納言奏鈴一惟御車於南階上筆貝子

興長等相扶而駕興下等退惟階掖掃部寮興長等相扶而駕興下等退惟階掖掃部寮

豫紅綠道之殿寮撤法座覆上臈次將豫紅綠道之殿寮撤法座覆上臈次將

南階西色南階西色

戶他拍跪地上臈

御鈕尤迴進跪入御車前方御鈕尤迴進跪入御車前方

惟筆貝子東惟筆貝子東

警蹕聲警蹕聲

或離御車或或離御車或

進跪進跪

御鈕柄御鈕柄

御車御車

明門中央間

左右相副所與必先左右近御與左右近

大將

越回液立壇上

布卧弓江大舍人

大舍人稱唯

作之細張

礼大約不復去上達戶作之不移位不左相軍非此等中作作之事不有先例如多與不

若御日見門者到宣陽門仰之

或用室中不移不結席尾

外之位已上騎馬

用和鞍之時結底尾不用障前

河上皇若后宮等河所

駕與下等也

留御連依執柄氣色

不催者院司為之由依御

旨入御中

左右不立替先上臈將

有便 隨身進清草鞋執柄取御

次拍取壘相從

御鈕先壘後各不踏道

到御簾下執柄塞之

次將付鈕壘內侍其後御拜一政御扶衣束重

液涉南殿上臈拍取鈕壘惟前

先御座定間置

鈕壘

御鈕先壘後各不踏道

先是左右近陣而階東西各立胡床前

各着靴曳裾

次被仰樂行事

左右上臈大但依堪能

各起胡床

自上方

進寄

有他方者

立上之儀

微音稱唯

近代

各經胡床後向

取寄陣胡床

居之着淺履

懸裾若有可申事

舞同供御膳近仗起依为腰御膳

陣不動法終有引出物御馬

多是引物御馬懸

裕着淺履賜弓隨身取鞭牽之

下平流至

階隱間三通後中外賜馬密

上右取後取之

不待清元人賜下平隨力人々

事還御如常或有別作

寄御集於南階有鈴奏敬言蹕若八夜者於本

殿有名謁

其儀尤將獨留階腰

里有列在

鈴奏後進去左大拍北七八尺向坤向云誰

曾公卿

稱名還自上臈

一若少納言還參者次將相代奉仕鈴奏其儀國司

奏後斜進就位

不必曳裾

奏云御共

仁持下仕

鈴給由

勅各

稱唯

傍行等

有願

依中門

呂主鈴名

二音

稱唯後左迴還

須還立長手門橋以合鈴

相具供物多

供奉

還御時御輿還後

不待國司奏

進立奏曰御共

持仕進

申

勅各

呂主鈴名

二音

退歸兩儀

於柔明門壇上奏之

一神事行幸不稱敬言蹕神然煖於長文始稱之

不仰街總遠所行幸有祓餉事

以同約等居地或不下祀前

雨儀条

一在將渡階下

或經貴子數下并將廊耳陽反仰等

儀如晴日自用亦宜

階下雖通者隨身進寄一扶持人

一役鈕團拍昇自西階

里內有階隱仍可昇而階上但一隨便

一乘御之時次將取笠群立階前

一上達部拍降自耳陽殿西面石橋相副御輿

一御輿供雨皮安南階之後左右次拍撒之乘御之後

如本供雨皮安南階之後左右次拍撒之乘御之後

五日春日行幸

大祀 永久五年八月廿九日石清水

行幸

中右記

寄慈華有御輿雨皮保安三年

九月廿八日賀茂行幸

見法性寺

天業二年二月

一日朔親行幸還御寄御輿於西階

急催出輿寄御輿西皮

已上供雨皮寄御輿以外例多猶可勘隨近所

又如

一於庭中陟西所左右以拍一人

各近例多

供雨皮次拍

人差覆笠

后宮行啓

一負次將一如行幸

六府次將以下各一人一負

寄所車時左右

其外宮

同並次將者帶弓箭

如一可供奉入御之後後王

名對面宮司同之諸米不脱弓箭着餐食座

供身所後次將縫腰螺鈿細鈿靴隨身套垂袴

不結唐尾不用泥障

東宮行啓

左右兵衛陣左尉以下供奉自餘不供仍仍雖

同近東陣左尉供奉不宮司並次將者帶弓箭供

後宮同后宮行啓

垂纓左胸腰祀巡方臭袋螺鈿細鈿靴

元日節會

衆內時不必持笏隨身垂纓

垂袴

自元日至白馬節會左右共用

白馬踏哥新掌會同之賭弓者又伴日着之

時刻出御上臈次將就鈿先璽後內侍後後也可就左方

但隨所便經長橋入自南殿卓戶至所帳後戶下不

障子以下注節會日鈿璽在東行幸時鈿東璽西

若內侍顛倒時鈿璽

天皇御南殿尤次將出敷政門

傾落一有用心

不踏橋頭布砌并少細云

雖在床子處不相指

到日花門外右次入自月花門

各於門外著靴入門取梓中約忌識是少將排識陣官人傳之近代

右於射場南面取梓是畧儀人左右項拍拍日月花門橋上進出

近伏陣南階東西

各立胡床前經監

南北上東西面之位中約着西位少約上約幸又約之雖上聽不系計我左

自座下着之自座上退之遲來約使官人立梓於胡床前副階下

進旁着之左進自折廊東二間右進自弓場殿若早退者

乍立梓副階下退入

宸儀着御座近伏稱敬言蹕左

先近右迴右近左迴

中將發聲

左右相應立御倚子前欲居終給班伏即立

梓居胡床

兩儀立平張多近例是且陽校書內侍修東

監門內并謝座陣不勤約為內并子孫者着座

內并宣召大夫達王卿余入比入門近伏興羽林抄

武云

比入門近伏興今新役義以門下壇間云不取梓空平而武下勅之

內并宣侍座群臣謝座酒着座近伏即居所司

益供御膳八月花門稱敬言蹕間近伏并上下群

臣起座而立西儀用西階不稱敬言蹕一獻後國栖奏

歌笛二獻御酒勅使三獻雅樂寮奏樂內

并奏宣命見案王下殿宣命使宣

王卿拜舞復座王卿下殿錄郎還御近伏取

梓穉敬言蹕

起所應離倚子三定詩穉或起所應立之間

退入

自上臚退左近
左迴右近右迴

若暫入御大司鼓敬言蹕聲近仗起

今安可
取梓欽

共穉之還着之時又必以若大司掌相中將不僂者

大司穉之若無一府以者依宣旨呂渡以府

以將供奉有例行幸又並

白馬節會

出御義和常內侍為下若受內并女以着耳

位祀宮後預叙列次均奏纓帶野鈕不付臭袋取梓引陣臨列

時少位入虎鞘綬帶弓前今日叙禮人猶着五位祀入

虎鞘叙列後改着泥祀祀中慶賀武場日申之宸儀着

御座內并外并系上儀如元日次二省率叙人

系入仗立舞其臺東西

或部東無執西
預叙列均隨身祀奎胡錄

宣命使宣劉王卿再拜叙人着虎次進唱

先或部一人給位祀祀次告部補代唱之在西列者進跪補代左方

置弓於右方給位祀如易抄之卡居一拜取副弓起或卡居取副

弓一拜起右迴列上自後復列位祀叙人各給位記畢

少位叙罷者可立加其標

相依馳道拜舞東列人左迴西列人右迴退出

二省^丞執位記^丞還^丞掃部寮^丞散^丞次親

族^丞祥^丞舞

內裏或仗不興羽林抄可興之由不見隨又長曆二年資房記仗不興是非群祥儀故也

次左右大將進白馬^丞奏^丞次左右^丞監^丞執^丞常^丞位^丞次^丞左

右府生執標次^丞奏^丞白馬

仗興度^丞居里內儀次^丞退^丞撤^丞胡床馬頭^丞不^丞系^丞時^丞以^丞代^丞官^丞取^丞梓

着靴白馬前渡馳道左右市雨儀渡南廊壇上

訖^丞供^丞清^丞膳^丞仗興^丞給^丞臣^丞下^丞饌

國栖奏^丞木如元月三獻後內教坊別當進舞妓

奏^丞

其儀別^丞向^丞亞^丞相^丞降^丞立^丞軒^丞廊^丞別^丞向^丞不^丞差^丞內^丞并

次^丞將^丞別^丞向^丞以^丞梓

不^丞差^丞者^丞他^丞以^丞梓

令持奏^丞於^丞柏^丞監^丞到^丞新^丞廊^丞南^丞邊^丞別^丞向

目^丞之^丞次^丞將^丞即^丞取^丞奏^丞於^丞柏^丞監^丞進^丞向^丞別^丞當^丞取^丞奏^丞文^丞以^丞梓

空^丞杖^丞以^丞退^丞立^丞別^丞向^丞加^丞署^丞奏^丞之^丞時^丞不^丞加^丞署^丞別^丞向^丞又^丞目^丞次

將^丞以^丞進^丞寄^丞別^丞當^丞以^丞奏^丞文^丞梓^丞杖^丞次^丞將^丞以^丞梓

退^丞繼^丞取^丞直^丞之^丞人^丞之^丞退

以^丞平^丞若^丞入^丞御^丞者^丞別^丞向^丞被^丞見^丞奏^丞後^丞梓^丞杖^丞於^丞馬^丞場^丞以^丞

奏^丞之^丞次^丞將^丞返^丞給^丞令^丞持^丞奏^丞於^丞柏^丞監^丞相^丞從^丞內^丞并^丞於^丞馬^丞場^丞

殿^丞奏^丞之^丞今^丞案^丞節^丞會^丞未^丞終^丞着^丞靴^丞垂^丞裙^丞可^丞奉^丞飲^丞

可^丞為^丞雨^丞儀^丞以^丞次舞^丞妓^丞舞^丞舞^丞畢^丞王^丞卿^丞祥^丞舞^丞

即^丞內^丞立^丞仗^丞平^丞着^丞座^丞君^丞內^丞并^丞奏^丞見^丞案^丞以^丞奏^丞就^丞祿^丞所^丞宣

命^丞使^丞宣^丞副^丞如^丞常^丞王^丞卿^丞給^丞祿^丞還^丞御^丞稱^丞敬^丞言^丞蹕^丞儀^丞

如^丞元^丞日^丞

踏歌節會

當御忌月時停心之

節會儀同元日三獻

雅樂寮奏樂後

內教坊別兩進舞妓奏

別兩坊傳奉如恒但別當不加署

府生取標

次踏歌

雨儀南廂

畢王卿拜舞

仗

內并奏見

奉義向祿所宣命使宣副

仗

與諸卿拜舞

畢

仕

事

給祿如常

豐明節會

新寧會

新寧街南

為近律方陣

陣

近例小忌大忌混雜就一陣

今案新寧祭有行幸時合卜次

節會儀如常但

坊家奏如元日上右舞妓進舞時別為次拍進立
大哥麾下物近例無儀

立后

或

縫脰蔣綉細鈕

相具綵

壺胡錄

靴木

不取笏

或

或臨期卷纓或自里亭奏纓或懸纓

隨身壺

不立胡床

帶弓

時克御南殿

著靴或淺省非

或

渡河

左右近

束陣階下

帶弓

內并著堂上

舍人外并

為列立宣令

使宣副

諸卿還下

次拍退下

退下

除目了大夫疾

除目了大夫忝

床

齊

5

改

經

候

左細經

御肉

下
之
瞻
義

箇

不拜

冊

丹

右臺

總

31

見次第本

李御讀經

平日行之出居初竟未日有之雖而後出居不
著靴為平數在故也
不書寫也

仁王會

大略月季涉強壯但一月之久

灌佛

由非事者口之

寂勝謀

御停名

中古以往三夜仍之近代多一夜仍之
仍裁之儀

步射平結

左近二月九日莖平結十日真平結
右近十日莖平結十三日真平結

縫脰 蔣繪細鈕 隨身垂袴

騎射

左近 五月三日莖平結 六日真平結

射

三月行之諒當年之延長九年已後如此

賭射

當即忘月時三月仍之

射場始

縫脰 蔣繪細鈕 隨身垂袴

馬牽

王卿着左束門陣并少細言着同布衣座以本

府佐馬頭未着北屋座

任位以着之近例近束馬寧詳系

着近事司上人

盃酌三獻本府佐及以勸盃

着膝 膝

細者五佐取續酌大臣者

二獻後居粉

本府尉

在取續酌如常

以下役之

三獻後居飲汁物

御里内之時無着尤某門陣儀仍將儀勸蓋

儀

上卿奏解文後相率經春花門着大建座

王為西上南面

項馬寮小上西面各一列也并少細云雖為下聽着水次迎來次

依位取羽林抄云取法馬目依職云此在下聽中抄云云上聽少抄上

可為法馬寮也越床子着之或下越上官着後床子

於立沛馬二依上命案之即下次上卿

取平將并馬寮左右近左右馬各一人起床

子前稱唯列立之上

西小西或面北上北林抄云西而北上雖位位相交仍依官次

近例亦小西多兩儀於東門東廊壇上元之次拍木北面西上列

聽前退次右近右馬各各錄下龍衣虎

近例只懸鈕經沛馬

後乍立拍笏取才一馬引出場外取笏復座

近例只如取笏復座

人右又如此次上卿以下次第賜沛馬進案拍笏

取經末一拜取笏復座次上已下案已場外列立

五鄉一列四位一列并官迎來司

奏為

多用迎來司其代先進立才一人前入門奏事

由解鈕奏之作事

同時又帶之復本列

各舞踏退出

院東宮并執柄分使事藏人權之隨催

相具系入本所付藏人退出

有禄者可拜舞
拜代通所
禁中

有祓之時於陣外分配

康和三年公上治之役
實乃力中均不勤而平

使康和三年

臨時祭神馬涉人

岳御殿御座大床子間為御座

以大床子
更將
帛

於木板敷取硯

入柳莖毛付又入加羽抄云
惟涉前次均選其良善十之數定隨作以甲

注之云
惟
進代不
惟東山貢子

清座布
間北面
先尤御馬五正

各二人牽之
番長近奉

牽之三迴後才一御馬當涉前次均作

云
羽林抄云惟
氣久作之

又御座三迴後之時官人取總御也毛付文下

羽林抄惟
即奉

左才一御馬才人右才一御馬二舞人次才可記付也此

進例不注之畧祝歛臨時神馬御座之時次均惟

御前儀同前但不毛付仍不持硯又不棄之只隨

仰點定之

未日行之

縫腰
蔣繪細鈕
相具綏臺弓木隨身

敬言固

岳袴

上卿着陣座六府將佐木帶鈕把笏應召

內堅
入

自日花內斜進列立南殿東軒廊南邊

西上北面
羽林抄云

依官
依官不才花五位上下其例不定仍其例右中均延先羽林抄云
右羽上後又列下以之案上惟番奏例猶可依官羽林抄云

五位依位次若為不惟者判官帶弓袋三刺
馬陽殿壇上廊內

之仰可敬言固之由
若入夜者先向中官姓名拜抄云或為位上不稱姓連或也右近衛司

於中為藤原某右近衛司推抄其以之

可准若判官有後列者為稱名後六位稱之頗敬言折

同音稱唯左迴自上退出
或右迴其後各懸綬帶

弓袋
臺胡

裏書云

敬言固六位二府被行例

保延七年四月十五日左近門尉柳賴重
右兵衛尉藤清成

舉陵正府
利板乃還城手未奉入還御次於畠

御集
可着如常於中門邊留畢其後退出

裏書云

放生會稱敬言蹕例
愚葉記云

大治元年八月十五日戊申
一平稱敬言蹕

心中可存延久以後也被撤以幸仍稱之也

四方拜
元日不帶鉤笏

寅刻於清涼殿東庭有坐
自額兩

頭並

近衛乃一人取畫所座或上才三間格子

心志以上格子間前行不路御祥間持所鈕候

御屏風外事畢還御經本路如元置御

鈕初至法時雖衣御座三祥

凡渡御別殿之時次一人必催所鈕

必叙位十一月隔年仍之

執筆大臣於法前座近來次拍不帶

執筆上戶候貴子執筆執筆亦何

院中申文也取本宮可活物近例行事持案

跪執筆後左方下進之不被奉申文院宮

申云其院宮自是即退返畢

追儼條期卷纓綬時繪野鈕壺近來用

取桃弓華矢若人下仍不持我弓近來不列陣羽林抄云難例云著靴

文一剋左右近立陣立階著之而近例不著靴云近來

及筆夏子色即開美明門不用長天儼人等

先可有圍司奏物步近代出御例仍無奏但密御陰陽師首

不讀咒文方相先作儼聲以去擊拊如

長橋下長橋下是行達方相之仍遂電競侍臣相之殿內并

四方驅追九威方相入自仙花門經御殿前

出自北廊入自西門

拜賀申次

其人祭立弓場殿廊西二間次拍此無名門

其儀同呂作但帶弓箭壘列立上卿仰云陣

解陣氏曰解正還御後以之解正不涉時

其儀同呂作但帶弓箭壘列立上卿仰云陣

解解个仗弓稱名時稱唯退中如先其後撤已箭

玄纓上古列立平張下作如監第下例無其儀

敬言固同渡御他殿者直弓美即催御鈕行

左右軍候信膳者解弓箭及鈕供奉

候信膳者解弓箭及鈕供奉不放

候信膳者解弓箭及鈕供奉不放

供膳者置弓不解胡錄也古作解陣不

供膳者置弓不解胡錄也古作解陣不

供膳者置弓不解胡錄也古作解陣不

供膳者置弓不解胡錄也古作解陣不

供膳者置弓不解胡錄也古作解陣不

放生會

裝束如行幸

隨身又同

前日著衣冠

近例布衣上

下向用車

當日黎明祭著松樂寺座皆帶弓箭依官

進進王御與左右左右東副御與供奉如行幸

儀入中門於舞臺南左右相立替御與經舞

臺上以將經地或經舞臺上進立御殿階左右下御

印進退之上下復松手立左近進松手立西近進

法會存例欲居饌間以相退下是雖下膳并先元盃故大祀均

會一舞終以撒舞其其後舞散手貴德以

左右次相起座舞一後取相撲奏左進經殿

後進立殿與而右近進立殿坤

而右近進立殿坤

出祔將監捧奏於文杖進立次拍目持監進奏

以次於隨身次左右手拔取奏文本所先

持懸紙二倍押折之夾其尤右端於左手中指

與人指之間一被見奏文如本卷之加懸紙目將

監人進奇手自持杖鳥口繼持帛端在中或不見奏只如本台橫夾之

取杖取加弓左右相共進寄神殿前跪砌下置

弓更立懸膝於綠上寄懸奏文於階左面地下跪

取弓是立本所以時懸相撲之間乍立行事若

大臣候了細言官姓朝卜四位宰相名朝卜後帶戲取旁

江進尤迴仰云同食迴之間如本由入

若到孔人申拜賀者伴同食之日後居

即由入若有御前品者拜舞之後更

進中告召之由

本奥書云

正本依回錄以季實胡長書寫本更書

寫之

永仁二年十月上旬之七日寫校

衣之大細言定

能入

道殿

事細

見本與書今所書寫之本者以入

入道殿

入道有後卿

左親衛品將授代

粹以抄者三停資

家

入道殿時被進

後鳥羽院令朱點其時被畧之也

後少路樂林借給向以波本如書寫

三年卯月向光近行





